

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宁夏萌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夏萌生环保”）于近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（证书编号：NWFL[2020]012号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法人名称：宁夏萌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秉权

住所：宁夏盐池县惠安堡镇萌城村

核准经营方式：收集、贮存、利用、处置

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型：水泥窑协同处置类、安全填埋类、废矿物油泥类

核准经营规模：水泥窑协同处置类 8.8 万吨/年、废矿物油泥类 8 万吨/年、安全填埋类 4 万吨/年。

有效期限：自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4 日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子公司宁夏萌生环保此次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，标志着公司宁夏危废处置环保基地正式投入生产运营。该基地位于陕、甘、宁、蒙四省交界处，交通便利，区域优势明显，项目可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各类危废 8.8 万吨/年、处置废矿物油泥 8 万吨/年、危废安全填埋 109 万立方，也是公司危废处置系列环保项目中首个投运项目。危废处置业务属国家重点鼓励支持发展的环保产业，可以有效解决各类危险废弃物处置难题，具有较强社会效益；同时危废处置环保业务也是公司“一主两翼”战略发展规划的重要支撑点，项目投运将成为公司经济增长

新引擎，助力公司业绩与经济效益增长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对公司持续成长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（证书编号：NWFL[2020]012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1月30日